

## 行政命令編號 20-25

### 安全而強大的俄勒岡州：保持應對 COVID-19 的基本健康指令，並實施分階段方法逐步重開俄勒岡州的經濟

2020 年 2 月 28 日，本人任命了俄勒岡州冠狀病毒應對小組。

2020 年 2 月 29 日，公眾服務部頒佈了嚴格的準則，限制了包括護理院在內的綜合護理機構的探視。

2020 年 3 月 2 日，啟動了俄勒岡州緊急事務協調中心。

由於新型傳染性冠狀病毒 (COVID-19) 對公共健康的威脅，於 2020 年 3 月 8 日本人根據 ORS 401.165 等宣佈全州進入緊急狀態。

2020 年 3 月 12 日，本人禁止了 250 人或以以上的聚會，並宣佈從 2020 年 3 月 16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關閉全州 K-12 學校。

2020 年 3 月 13 日，美國總統宣佈鑑於 COVID-19 的爆發，國家進入緊急狀態。

2020 年 3 月 16 日，人類服務部實施了最新的保護措施，限制長期護理設施和其他住宅設施的訪客。俄勒岡州衛生局已在俄勒岡州立醫院和其他行為健康場所採取了類似措施，並限制了俄勒岡州立醫院的住院治療。俄勒岡州懲教局已暫停對州監獄的所有探訪。

2020 年 3 月 17 日，本人禁止超過 25 人或以以上的聚會，禁止在全州的食品場所現場消費食品和飲料，並將學校關閉時間延長至 2020 年 4 月 28 日。本人還鼓勵所有不受禁止的企業實施保持社交距離的協議。

2020 年 3 月 18 日，本人暫停了高等教育機構的面授教學指導活動直至 2020 年 4 月 28 日。

行政命令編號 20-25

第 2 頁

TRADITIONAL CHINESE

2020年3月19日，本人下令推遲非緊急醫療程序，以便為該州的 COVID-19 緊急工作節省個人防護設備 (PPE) 和病床。本人還指示俄勒岡州衛生局 (Oregon Health Authority) 就醫院和非臥床手術中心的訪客限制和篩查提供相關的指引。

2020年3月22日，本人下令暫停因欠款引起的房舍回收，禁止執法機構送達、傳遞或執行任何與因欠款導致的房舍回收相關的通知、命令或令狀。

2020年3月23日，本人命令所有俄勒岡州居民「Stay Home, Save Lives (留在家裡，挽救生命)」，指揮居民盡可能居家不外出，下令關閉特定零售企業，要求其他公共或私人機構實施保持身體距離的措施，以及針對戶外區域和經許可的托兒所頒佈相關要求。

在2020年4月1日，本人下令暫停因欠款引起的住宅和非住宅租賃協議終止，以確保個人可在最大程度上留在家裡，並確保在此緊急情況期間提供必要的商品和服務。

在2020年4月8日，本人宣佈學校停課，而高等教育機構的面授教學指導活動的暫停將延長至本學期和學年結束。

2020年4月13日，本人宣佈俄勒岡州已與華盛頓州和加州簽署了《西部國家公約》，以協調我們各州對抗 COVID-19 並重新開放經濟的工作。此後，科羅拉多州和內華達州加入了《西部國家公約》。

在2020年4月15日，本人下令某些必要措施，以確保公共機構舉行安全的公開會議，並在 COVID-19 爆發期間促進地方政府的持續運作。

2020年4月27日，本人頒佈了一項命令，允許逐步恢復非緊急醫療保健程序，但前提是這些程序必須遵守俄勒岡衛生局的指引，以確保醫院的容納能力和個人防護設備供應充足。

### **行政命令編號 20-25 第 3 頁**

世界衛生組織認為 COVID-19 是全球大流行的疫症。COVID-19 可能導致呼吸系統疾病，引起嚴重的疾病或死亡。COVID-19 通過咳嗽、打噴嚏和近距離的個人接觸在人與人之間傳播，包括觸摸帶有冠狀病毒的表面，然後觸摸您的嘴巴、鼻子或眼睛。

州和地方公共衛生官員指出該病毒在社區中傳播，並預計解除限制時病例數量將會增加。截至今天，俄勒岡州至少有 3,416 個病例、134 宗死亡，而全國的 COVID-19 死亡數字超過 8 萬。如不採取保護措施，COVID-19 復發的風險仍然存在，因此我們必須準備就緒，因為我們計劃稍後逐步放寬相關限制。

保持身體距離、「留在家裡，挽救生命」命令以及上述其他重要行動已幫助舒緩 COVID-19 在俄勒岡州的傳播。如本行政命令所述，本州應採取分階段，以數據為依據，並按地區而定的方法來重新開放俄勒岡州的社交、經濟和其他活動。重新開放的過程必須在恢復和加強我們的整體社會和經濟福祉與防止 COVID-19 復發的需要之間取得平衡，否則這將破壞迄今為止取得的重要公共衛生成果。重新開放過程的目標包括盡量減少住院和死亡；在最大程度上降低前線工人的風險；避免醫療系統難以負荷；讓大家安全地返回工作崗位，以便他們能夠養活自己和家人；保護那些最容易患上嚴重疾病的人士，尤其是有色人種；並支持當地的小型聚會，以保持社區的凝聚力和文​​化習俗。

分階段重新開放的成功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僱主、員工和公眾遵守公共衛生、安全和身體距離措施的能力。預防和控制疫情爆發並限制 COVID-19 的傳播是避免未來業務和社會受到干擾，並使俄勒岡州的經濟和社會生活蓬勃發展的唯一途徑。俄勒岡人迄今為止為平緩曲線所做的艱苦工作使我相信，我們的州可以通過逐步分階段重新開放而成功前進。

**因此，現在指示和命令：**

根據 ORS 433.441、ORS 401.168、ORS 401.175 和 ORS 401.188，本人下達以下的命令：

**行政命令編號 20-25**

**第 4 頁**

### **重新開放安全且強勢的俄勒岡州框架**

1. 本行政命令廢止並取代了某些早期的行政命令，確立了基線要求，並在全州分階段重新開放。
  - a. **基線要求** 本行政命令規定俄勒岡州和俄勒岡州企業必須繼續遵守某些基線要求（必要的全州保護措施），以確保我們社區的安全並允許分階段重新開放進程向前發展。這些基線要求在

全州適用，除非對分階段重新開放指令和指引進行修改，或者根據本行政命令的要求進行其他修改。

- b. 分階段重新開放 本行政命令建立了分階段的過程，俄勒岡州的社會和經濟生活將通過這些過程逐步重新開放，包括本州將用於評估是否放寬或加強限制以確保俄勒岡人安全的標準。該過程將分為三個階段——第一階段、第二階段和第三階段。將允許各縣以不同的步伐前進。
- c. 本行政命令的結構 本行政命令的第 2 至 12 段概述縣或州進入第一階段之前在全州適用的基線要求，除非經過修改，否則將繼續適用。如以下第 13-22 段所述，其中一些基線要求將在第一階段和以後的階段中進行修改。

### 基線要求

- 2. 留在家裡、挽救生命 確保我們社區的安全和重新開放經濟取決於俄勒岡人繼續留在家裡以挽救生命，以及他們遵守嚴格的身體距離要求和其他健康措施。在持續的緊急狀態下，俄勒岡州的健康、安全和福祉至關重要，個人盡可能繼續留在家中、家園或居住地附近。

### 行政命令編號 20-25

#### 第 5 頁

為此，根據 ORS 433.441(3)、ORS 401.168(1)、ORS 401.175(3) 和 ORS 401.188(2) 至 (3)，並根據 ORS 401.990 中所述的處罰，本人正在頒佈以下命令：

- a. 個人必須繼續遵守本行政命令第 3 段中規定的聚會限制。
- b. 禁止個人光顧依照本行政命令第 5 段關閉的企業，以及從事先前行政命令禁止的行為，或與俄勒岡州衛生局 (OHA) 提供的指引相抵觸的行為。
- c. 當個人離家出門或離開居住地時，應盡可能與非家庭成員的人保持至少六 (6) 呎距離，並應遵守任何適用的俄勒岡州衛生局指引，包括但不限於有關身體距離和遮蓋面部的指引。俄勒岡州

衛生局指引載於 <https://govstatus.egov.com/OR-OHA-COVID-19>。

3. **聚會** 聚會對傳播 COVID-19 具有特殊的風險，因為與大型團體的持續接觸會增加傳播疾病的風險，並且如果感染者參加聚會，將會使快速、有效的接觸者追蹤工作變得更加困難。因此，根據 ORS 433.441(3)(a)、(b)、(d)和(f)、ORS 401.168(1)和 ORS 401.188(2)，本人頒佈以下命令：
  - a. **文化、公民和信仰聚會**。禁止所有超過 25 人的文化、公民和信仰聚會。僅當來自不同家庭的個人之間至少能保持六(6)呎距離，並且遵守其他適用的俄勒岡州衛生局身體距離指引時，才允許 25 人以下的文化、公民和信仰聚會。
  - b. **社交和娛樂聚會** 無論人數多少，將繼續禁止在住宅或居住地以外的社交和娛樂聚會，除非來自不同家庭的個人之間至少能保持六(6)呎距離，在這種情況下，最多允許十(10)人。

**行政命令編號 20-25**  
**第 6 頁**

- c. 本行政命令第 3 段只適用聚會，且不適用於受其他指令約束的工作場所、雜貨店、零售店、便利店、銀行和信用合作社、加油站、酒店或汽車旅館、醫療保健設施、藥房、托兒設施、學校、高等教育機構以及州或地方政府。
  - d. 州長可根據需要修改本行政命令第 3 段的指令。任何修改將載於 <https://govstatus.egov.com/OR-OHA-COVID-19>。
4. **飲食** 根據 ORS 433.441(3)(a)、(b)、(d)和(f)、ORS 401.168(1)和 ORS 401.188(1)至(3)，以下對飲食場所的基線限制仍繼續適用，直至第一階段（根據本行政命令第 17(b)段進行修改）為止，否則：
  - a. 提供食物或飲料的餐廳、酒吧、小酒館、釀酒酒吧、葡萄酒酒吧、咖啡廳、美食廣場、咖啡店、俱樂部或其他提供食品或不提供飲料、或不允許在店內消費食品或飲料的類似場所。
  - b. 企業可以提供食物或飲料以提供非店內的消費（例如，外賣或駕車通過的外賣）或用於速遞。提供此類服務的機構必須在訂

購、等待或排隊的客戶之間實施至少六(6)呎的身體距離協議，與俄勒岡州衛生局的指引一致。企業還必須盡可能為員工實施至少六(6)呎的身體距離做法。任何在場外消費的酒精飲品的銷售都必須符合 ORS 第 471 章及其下通過的任何規則。

- c. 本《行政命令》第 4 段不適用於醫療設施、托兒設施、工作場所、政府建築物、緊急應對設施、學校食物計劃，以及為弱勢社群提供基本住房和飲食的計劃。鼓勵這些地方使用身體距離、彈性上班時間、外賣和其他類似措施，以減少與 COVID-19 傳播相關的風險。

## 行政命令編號 20-25

### 第 7 頁

- d. 州長可根據需要修改本行政命令第 4 段的指令。任何修改將載於 <https://govstatus.egov.com/OR-OHA-COVID-19>。
5. 關閉某些業務 根據 ORS 433.441(3)(a)、(b)和(f)、ORS 401.168(1)和 ORS 401.188(1)至(3)，以下對企業的基線限制仍繼續適用，直至第一階段（根據本行政命令第 17(b)段進行修改）為止，否則：
- a. 繼續禁止以下業務營運，這些業務難以或無法避免緊密的個人往來：

遊樂場；水族館；商場；理髮店和美髮沙龍；保齡球館；化妝品店；舞蹈室；美學家實踐；兄弟會設施；健身房和健身室（包括攀岩館）；水菸酒吧；室內和室外購物中心（即零售大樓的所有部分，在一個區域中包含商店和餐館）；室內聚會場所（包括跳躍式健身房和激光標籤）；醫療水療、面部美容水療、日間水療和非醫療按摩療法服務；博物館；美甲和曬黑沙龍；非部落卡房；溜冰場；老人活動中心；社交和私人俱樂部；紋身/穿刺店、網球俱樂部；劇院；瑜伽館；以及青少年俱樂部。
  - b. 在州長的指示下，俄勒岡州衛生局應根據需要修改本行政命令第 5(a)段中列出的結業清單。通過指引宣佈的對結業清單的任

何修改將載於：<https://govstatus.egov.com/OR-OHA-COVID-19>。

- c. 本行政命令第 5(a) 段不適用於餐館、酒吧、小酒館、釀酒酒吧、葡萄酒酒吧、咖啡廳、美食廣場、咖啡店或其他提供食品或飲料的類似場所，但仍受第 4 段行政命令的約束（禁止在店內消費食品或飲料，但允許外賣或送貨服務）。

**行政命令編號 20-25**  
**第 8 頁**

- d. 室內和室外的購物中心以及其他受本行政命令第 5(a) 段約束的企業不得經營以提供食品、雜貨、保健、醫療、藥房或寵物店服務。
  - e. 立即不再禁止滑雪度假村營運，並且從 2020 年 5 月 15 日起不再禁止美術館、精品店、家俱店和珠寶店營業，儘管已將其包含在第 20-12 號行政命令第 2 段規定的初始停業清單中。本段所列企業必須遵守本行政命令和俄勒岡州衛生局指引的其他適用規定，包括但不限於零售行業指引。
6. **零售業務** 根據 ORS 433.441(3)(a)、(b)、(d) 和 (f)、ORS 401.168(1) 和 ORS 401.188(1) 至 (3)，本人頒佈以下命令：
- a. 不受本行政命令第 5(a) 段約束的任何零售企業，只有在其遵守任何適用的俄勒岡州衛生局指引（包括但不限於 2020 年 5 月 15 日生效的俄勒岡州衛生局指引）的情況下方可經營。在州長指示下，俄勒岡州衛生局可根據需要不時修改該指南。
  - b. 不遵守本行政命令第 6(a) 段的零售企業將被關閉，直至其證明合規。
  - c. 自 2020 年 5 月 22 日起，本行政命令第 6 段也適用於雜貨店和藥房。它不適用於醫療保健或醫療服務，其強烈建議建立並遵守身體距離規約。

7. 工作場所的限制 根據 ORS 433.441(3)(a)、(b)、(d)和(f)、ORS 401.168(1)和 ORS401.188(1)至(3)，本人命令以下工作場所限制繼續適用：

- a. 在俄勒岡州設有辦事處的所有企業和非牟利實體應盡最大可能促進員工遙距辦公和在家工作。考慮到職位職責、遙距辦公設備的可用性和網絡是否充足，

**行政命令編號 20-25**  
**第 9 頁**

只要有遙距辦公和在家工作的選項，就禁止在辦公室工作。

- b. 當無法進行遙距辦公和在家工作時，公司和非牟利機構必須指定一名僱員或高級職員，以建立、實施和執行與俄勒岡州衛生局指引一致的身體距離政策。此類政策還必須解決企業或非牟利機構將如何維護關鍵業務訪客的身體距離做法。
- c. 企業和非牟利組織必須遵守任何適用的俄勒岡州衛生局指引，包括但不限於僱主指引。在州長指示下，俄勒岡州衛生局可能會根據需要不時修改或發佈新指引。
- d. 不遵守本行政命令第 7 段的企業和非營利機構將被關閉，直至其證明合規。

8. 政府大樓 根據 ORS 433.441(3)(a)、(b)、(d)和(f)、ORS 401.168(1)和 ORS401.188(1)至(3)，本人下令對政府機關和建築物繼續實施限制：

- a. 所有州行政分支機構和建築物應在可能的最大範圍內接近公眾，並在正常工作時間內通過電話和網上提供公共服務。在關閉是不可行的情況下，工作人員與公眾之間的面對面互動應盡可能透過預約。當公共服務需要面對面的互動時，必須盡最大可能建立、實施和執行身體距離措施。
- b. 國家行政分支機構和建築物應最大程度上促進員工的遙距辦公和在家工作。當無法進行遙距辦公和在家工作時，代理商必須指定一名僱員或高級職員，以建立、實施和執行與俄勒岡州衛生局一致的身體距離政策。



行政命令編號 20-25  
第 10 頁

- c. 州長可根據需要修改本行政命令第 8 段的指令。宣佈進行此類修改的任何指引載於：<https://govstatus.egov.com/OR-OHA-COVID-19>。
  - d. 本行政命令第 8 段適用於州行政部門擁有或佔用的所有辦公室和建築物。本行政命令不適用於由州立法和司法部門、聯邦政府、地方政府和部落政府擁有或佔用的辦公室和建築物，但仍強烈鼓勵這些政府遵守這些指示的政策。
9. 戶外休閒和旅行 根據 ORS 433.441(3)、ORS 401.168(1) 和 (3)、ORS 401.188(1) 至 (3)，本人下達以下的命令：
- a. 個人可以出門參加戶外娛樂活動（散步、遠足等），但必須將這些活動限制為非接觸式，並且在無法保持適當距離的情況下，禁止參加戶外活動，並遵守適用的俄勒岡州衛生局的戶外休閒活動指引。娛樂地區的管理者還必須遵守適用的俄勒岡州衛生局指引。在州長指示下，俄勒岡州衛生局可根據需要不時修改該指引。
  - b. 個人應根據任何適用的俄勒岡州衛生局指引，盡量在不必要時繼續減少出門。俄勒岡人應盡可能使用最短距離往返家園、住所或工作場所；獲取或提供食物、庇護、消費者需求、教育、保健或緊急服務；用於接收或提供基本的商業和政府服務；用於照顧家人、家屬，長者、未成年人、受撫養者、殘疾人士或其他弱勢社群人士、寵物或牲畜；根據政府官員、執法機構或法院的指示出行；以及本人的行政命令和俄勒岡州衛生局指引允許或與之一致的其他經濟、社會或娛樂活動。

行政命令編號 20-25  
第 11 頁

- c. 本行政命令確認了本人先前於 2020 年 5 月 5 日生效的指令，該指令允許私人和公共露營地若能夠遵守俄勒岡州衛生局關於戶外娛樂的指引便可營業。
  - d. 俄勒岡公園和娛樂部門有權在任何物業或設施無法維持適當的身體距離時將其關閉。
  - e. 此時，仍要關閉所有游泳池、滑板公園、戶外運動場和遊樂場設備區域。在州長的指示下，俄勒岡州衛生局或其他適當的州機構可以發佈指引、允許開放一個或多個這類的設施。該指引將載於 <https://govstatus.egov.com/OR-OHA-COVID-19>。
10. 高等教育、學校、托兒、青少年計劃。州長已指示州教育實體與俄勒岡州的學校和教育合作夥伴合作，制定學校重新開放計劃，以便俄勒岡州的學生可以透過某種形式重返 2020-2021 學年的教室。高等教育機構應繼續遵守行政命令第 20-09 號，包括由其他行政命令擴展或修改的行政命令，以及高等教育協調委員會的任何指引。托兒設施及對托兒服務的任何擴展或限制，將根據行政命令第 20-19 號進行，包括經進一步的行政命令修改，以及來自托兒辦公室早期學習司教育部的任何指引。K-12 學校繼續受到行政命令第 20-20 號的約束，包括根據其他行政命令的擴展或修改，以及教育部的任何指引。如果州長指示這樣做，俄勒岡州衛生局或其他適當的州機構可能會提供有關青少年計劃的進一步指引，包括但不限於室內、室外和夜間夏令營。
11. 指引。在本人的指示下，以及在本命令和其他行政命令的授權下，俄勒岡州衛生局和其他適當的機構已經發佈並將繼續發佈和修訂針對公眾、僱主以及特定經濟部門的詳細指引。俄勒岡州繼續朝著重新開放的方向前進，並取決於所有俄勒岡人繼續遵守俄勒岡州衛生局和其他州

行政命令編號 20-25

第 12 頁

機構的一般適用和針對特定行業的指引。俄勒岡州已採用針對性、基於科學的方法來應對持續發生的 COVID-19 緊急情況。隨著我們繼續學習更多對抗新型冠狀病毒的知識，俄勒岡人可以預期指引可會隨著時間而需要修改，以確保有效回應緊急情況。為此，如果州長指示，俄勒岡州衛生局或其他機構應酌情根據本行政命令第 2 至 10 段中規定的任何基線要求修改或提供更多細節，並由州長批准。任何此類修改和

其他指引將並載於：<https://govstatus.egov.com/OR-OHA-COVID-19>，以向公眾提供。

12. 行政命令第 20-07 號和第 20-12 號被廢止，並由本行政命令中的指示代替。

### **重新開放俄勒岡州框架**

13. 分階段重新開放 州應採取分階段、以數據為依據，以及根據地區而定的方法來修改和進一步放寬上述基線要求，以便在俄勒岡州重新開展社會、經濟和其他活動。重新開放將分為三個階段——第一階段、第二階段和第三階段。分階段重新開放的過程將在重要的健康結果與恢復和加強俄勒岡州社會和經濟福祉的需求之間取得平衡。
14. 進入第一階段的先決條件 當俄勒岡州符合第一階段的所有先決條件時，本行政命令第 17 段中規定的第一階段指令將在全州生效。這些先決條件應由俄勒岡州衛生局發佈，但須經州長批准，並且可包括但不限於：
  - a. COVID-19 的流行率下降；
  - b. 足夠的最小測試方案；
  - c. 足夠的接觸者追蹤系統；
  - d. 足夠隔離/檢疫設施
  - e. 發佈第一階段行業的全州行業指引；

### **行政命令編號 20-25**

#### **第 13 頁**

- f. 足夠的醫療護理能力；及
  - g. 個人防護裝備供應充足。
15. 全州過渡到第一階段的流程 當能夠滿足本行政命令第 14 段規定的州先決條件時，俄勒岡州衛生局會通知州長，屆時州長可根據俄勒岡州

衛生局發佈的指引確定第一階段正在生效。一旦州長作出決定，該行政命令的第一階段指令將在全州生效。

16. 各縣過渡到第一階段的過程 即使州長尚未根據本行政命令第 15 段發佈州級別的決定，但如果縣滿足到本行政命令第 14 段規定的所有第一階段先決條件，以及俄勒岡州衛生局發佈的任何適用指引時，則可以尋求州長的批准以過渡到第一階段。州長辦公室和俄勒岡州衛生局可以指定縣根據本段申請批准的程序。一旦州長以書面形式批准縣級申請，則第一階段指令不得早於 2020 年 5 月 15 日在該縣生效。
17. 第一階段指令 在第一階段中，儘管本行政命令第 2-11 段中規定的基線要求出現不一致情況，但在執行第一階段指令的任何縣均允許以下行為，但前提是該縣和授權的活動均符合俄勒岡州衛生局發佈的第一階段所有適用指引：
  - a. 本地聚集 除本行政命令第 3 段所授權的聚會外，個人可以在不超過 25 人的團體中出於任何目的在本地聚會，包括先前根據本行政命令第 3(b) 條禁止的社交或娛樂聚會，以及俄勒岡州衛生局發佈的任何適用的身體距離要求和其他第一階段指引。允許在當地出行參加此類聚會。
  - b. 經濟行業 下列部門可以重新開放或擴大營運，只要它們的營運與俄勒岡州衛生局第一階段指引和所有其他適用的俄勒岡州衛生局指引一致：

**行政命令編號 20-25**  
**第 14 頁**

- (1) 餐飲場所，包括但不限於提供餐飲服務的餐廳和酒吧；
- (2) 個人護理業務和設施，例如沙龍和健身室；
- (3) 某些根據行政命令第 5(a) 段關閉的企業，如果在俄勒岡州衛生局指引中確定並經州長批准；及
- (4) 州長可能確定為在第一階段有資格重新開放或擴大營運的其他行業。

18. 指引 經州長批准後，俄勒岡州衛生局（或其他機構，在州長指示下）應發佈分階段的重新開放指引。該指引可以放寬和修改某些基線要求；設定第一階段、第二階段或第三階段的要求；並提供其他一般和特定行業的指引。該指引將載於以下網址：  
<https://govstatus.egov.com/OR-OHA-COVID-19>。
19. 隨後的過渡期 除非至少經過二十一(21)天，否則州和任何縣都不得從第一階段過渡到第二階段，以便評估之前的過渡期對公共衛生的影響。
20. 重新施加限制的條件 重新開放俄勒岡州會帶來 COVID-19 死灰復燃的風險，即使在州或個別縣過渡到第一階段或期後階段，也可能需要加強限制。經州長批准後，俄勒岡州衛生局應指定可能觸發重新施加更多限制的條件。這些條件可能包括但不限於：
  - a. 無法符合接觸者追蹤的要求；
  - b. COVID-19 流行率病例增加的證據；或
  - c. 嚴重 COVID-19 病例增加負擔的證據。

**行政命令編號 20-25**  
**第 15 頁**

如果滿足任何潛在觸發條件，俄勒岡州衛生局將召集本地公共衛生官員舉行即時會議，以作進一步的討論和評估。然後，俄勒岡州衛生局將向州長提出建議，州長有權決定需要採取什麼行動，以及有權隨時採取該行動。

21. 第二階段和第三階段 在州長的指導下並獲得州長的批准，俄勒岡州衛生局和其他適當的州機構應發佈有關第二階段和第三階段的指引，包括但不限於適用於這些階段的任何前提條件、指令、過渡期、流程和情況。
22. 修改 如果州長指示，俄勒岡州衛生局或其他機構應酌情根據本行政命令第 13 至 21 段中規定的任何要求修改或提供更多細節，並由州長批准。任何此類修改和其他指引將載於：  
<https://govstatus.egov.com/OR-OHA-COVID-19>，以向公眾提供。

## 一般規定

23. 法律效力 本行政命令是根據 ORS 401.165 至 401.236 授予州長的權力頒佈的。根據 ORS 401.192(1)，本行政命令中規定的指令應具有法律的全部效力，而且在州長的緊急權力下，任何現有法律、法令、規則和命令在與本協議的執行不一致的範圍內將是無效。
24. 執法 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本行政命令中的指令以及俄勒岡州衛生局或其他州機構為實施本行政命令而發佈的任何指引均在全州有效。本行政命令和俄勒岡州衛生局為實施本行政命令發佈的任何指引都是 ORS 431A.005 中定義的公共衛生法律，可以根據 ORS 431A.010 的規定執行。除適用法律可能施加的其他罰款外，任何被發現違反本行政命令或俄勒岡州衛生局或其他州機構發佈的實施本行政命令指引的個人、企業或實體，均應受到 ORS 401.990 中所述的處罰。

## 行政命令編號 20-25

### 第 16 頁

25. 可分割性 如果出於任何原因使本行政命令的任何部分、小節、段落、子句、句子、從句、短語或單詞無效，則保留的內容不應影響本命令其餘部分的有效性。
26. 自由裁量權；無行為權 州長根據本行政命令做出的任何決定均由她自行決定。本行政命令無意建立也不會建立任何個人權利、特權或利益，無論是實質性還是程序上，任何一方都可以對俄勒岡州、其機構、部門或任何高級職員、僱員或代理商按法律或衡平法強制執行。
27. 生效日期 除非另有規定，否則本行政命令的條款立即生效，並一直有效直至州長終止為止。

在 2020 年 5 月 14 日早上 8 時於俄勒岡州塞勒姆市完成。

---

Kate Brown

州長

證明：

---

Bev Clarno  
州務卿